

# 大同证券同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到期公告(A1 期)

尊敬的大同证券同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1 期委托人：

大同证券同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1 期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 A1 期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5 日销售，到期日为 2017 年 6 月 26 日。

具体退出方式安排及收益说明如下：

## 一、退出方式安排

根据《大同证券同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和《大同证券同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中“七、集合计划的份额分类”的有关约定，“该类份额持有人可在当期运作周期到期日选择退出；若未退出，则默认自动参与该类份额的下一个运作周期。”

本集合计划 A1 期的运作到期日为 2017 年 6 月 26 日，委托人在当日未主动提出退出申请，视为自动参与本集合计划 A1 期的下一个运作周期。下一个运作周期的业绩比较基准以销售公告为准。

## 二、运作期收益说明

本期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4.50%，根据《大同证券同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和《大同证券同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有关约定，本集合计划 A1 期运作周期自 2017 年 6 月 6 日（含息）起，至 2017 年 6 月 26 日（含息）止，共 21 天，收益以现金方式发放。

